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征集增材制造典型应用场景的函

工信厅通装函〔2022〕57号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：

为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》，推动增材制造更好服务经济社会发展，现征集一批增材制造典型应用场景（以下简称典型场景），形成可复制可借鉴的成果，引导用户单位与增材制造企业加强合作，研发应用更加适配行业需求、更加先进适用的增材制造专用材料、装备和应用技术解决方案。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征集方向

面向但不限于工业、医疗等领域，征集一批技术水平先进、应用效果显著、复制推广价值突出的典型场景，详见《增材制造典型应用场景参考类型》（附件1）。鼓励运用安全可控的新材料、新装备和新方案，缩短研制周期、改善产品性能、降低制造成本、节约材料能耗、提升生产效率，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增材制造新业态新模式。

二、征集要求

（一）鼓励增材制造装备企业、服务商、用户单位等联合报送典型场景。各单位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、较好的经济效益、良好的安全生产和环保等信用记录。

（二）报送单位按要求填写《增材制造典型应用场景编写提纲》（增材制造装备企业、服务商牵头报送应参照附件2-1，用户单位牵头报送应参照附件2-2），场景数量不限。

（三）典型场景的关键技术应处于国内领先或国际先进水平，无知识产权纠纷，不含涉及国家秘密、商业秘密等内容。

（四）典型场景描述应重点突出、言简意赅、逻辑严密，能从实施意义、实施路径、应用创新等方面提供经验借鉴。

（五）报送单位愿意主动配合开展现场调研和宣传总结，积极推广经验。

三、组织推荐

（一）各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组织征集和推荐，中央企业通过所在地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推荐。征集工作应遵循政府引导、企业自愿原则。

（二）各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结合工作实际，严格把关。通过专家论证和调研比较，推荐典型场景，并按优先顺序填写《增材制造典型应用场景推荐汇总表》（附件3）。

（三）请于4月20日前将有关材料pdf盖章扫描版和word版发送guodan@miit-eidc.com.cn，同时将纸质正式文件机要交换至工业和信息化部（装备一司）。

（四）工业和信息化部将总结形成一批技术先进、成效显著、应用前景广阔的典型场景，并组织开展宣传推广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工业和信息化部装备一司：010-68205630/68205608

中国增材制造产业联盟秘书处：010-63942029

附件：1．[增材制造典型应用场景参考类型.docx](https://www.miit.gov.cn/cms_files/filemanager/1226211233/attach/20222/8b7fae563dc546d7a026cd622b5ce091.docx)

2．[增材制造典型应用场景编写提纲.docx](https://www.miit.gov.cn/cms_files/filemanager/1226211233/attach/202112/500d40c6afd74dc6b7c9b2d6df473831.docx)

3．[增材制造典型应用场景推荐汇总表.docx](https://www.miit.gov.cn/cms_files/filemanager/1226211233/attach/202112/5ed7ca7f5d3a49428acb8654093d0a5f.docx)

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

2022年3月22日